

## 江苏康生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7 年 12 月 18 日，本公司与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房屋租赁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系江苏康生集团有限公司。林向东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康生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18 日，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审议该议案时，林向东、张丽莉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无关联董事三名一致同意。审议该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	响水县城开发区响陈路99号	有限公司	林向东
江苏康生集团有限公司	响水县城开发区响陈路99号	有限公司	林向东
林向东	江苏省响水县响水镇黄海中路64号	—	—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林向东，股东系江苏康生集团有限公司。林向东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康生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17年12月，公司因业务经营发展需要，租赁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房屋四楼作为办公场所使用，本公司已与江苏康生药业有限公司签署《租房合同》，房租费共计50,000.00元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价格系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，采用公允、合理的定价方式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。

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有关租房的交易系按照市场价格定价，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。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康生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康生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8日